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 (股票代碼 5011)

公司地址:高雄市橋頭區西林里芋林路 299 號

電 話:(07)612-5899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u>負</u>	次
- \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9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0 ~	11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2	2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3	3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4 ~	15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	72
	(一) 公司沿革		16	3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6	3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6 ~	17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30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	原	30)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1 ~	61
	(七) 關係人交易		61 ~	63
	(八) 質押之資產		63	}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3 ~ 64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4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4
(十二)其他		64 ~ 7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70 ~ 71
(十四)部門資訊		71 ~ 72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自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孫正強

强强

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22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5196 號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久陽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 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久陽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 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 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久陽集團 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 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久陽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 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久陽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之評價會計政策及其估計及假設,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存 貨及附註五、(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之說明;存貨項目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



(六)存貨之說明。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404,078 仟元及新台幣 42,241 仟元。

久陽集團螺絲業務主要營業項目為製造並銷售螺絲及其組合產品,該等存貨會因市場需求及國際鋼鐵價格波動等因素影響,而存在跌價或過時陳舊之風險。管理階層對正常出售之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於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過時或陳舊之存貨則依據存貨去化程度之歷史資訊推算其淨變現價值並提列跌價損失。

由於該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且個別辨認過時或陳舊存貨常涉及人工判斷,亦屬於查核過程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之評價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如下:

- 1. 依據對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
- 2. 驗證用以評價之存貨庫齡報表之正確性,重新計算並評估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以 確定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 3. 評估及抽查存貨淨變現價值相關報表之合理性,據以評估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金額 之允當性。

外銷銷貨收入之截止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十)收入認列之說明。

久陽集團螺絲業務以外銷為主,外銷銷貨收入係依照與客戶約定之交易條件為收入 認列依據。由於不同客戶之交易條件各異,收入認列程序涉及管理階層之人工作業與判 斷且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外銷銷貨收入之截止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 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如下:

- 1. 瞭解、評估及測試與外銷銷貨收入截止攸關之內部控制之有效性。
- 2. 取得資產負債表日前後特定期間之外銷銷貨收入交易明細,確認其完整性並抽樣核符 佐證文件(包含確認交易條件、核對訂單、出貨單、報關單及提貨單等),以驗證外銷



銷貨收入已記錄於適當期間內。

工程完工程度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工程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十)收入認列之說明。

久陽集團環保業務之工程收入主要來自於廢棄物統包業務以及太陽能案場等工程專案,該收入係採完工百分比法依合約期間按合約投入程度認列工程收入,合約成本於發生之期間認列為成本。完工程度係參照每份合約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發生之成本,佔該合約之估計總成本之百分比計算,因前述估計總成本涉及會計估計之不確定性,且估計總成本將影響完工程度之計算與工程收入之認列,因此本會計師將工程完工程度之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如下:

- 1. 瞭解估計總成本評估之內部作業程序,並抽查重大工程之估計總成本,其成本評估流程與內部作業程序之一致性。
- 2. 針對本期重大工程,抽核經適當核准之估計總成本,包括當期追加減金額之佐證文件。
- 3. 取得當期之成本費用明細帳,抽核至相關憑證,確認當期用以計算工程完工程度之投入數已適當入帳。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久陽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久陽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久陽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 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 行下列工作:

-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 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 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 目的非對久陽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久陽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久陽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 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 對於久陽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 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合併財 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



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久陽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 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 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

林安好不多多

會計師

田中玉田中玉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2)台財證(六)第 4492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70323061號

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22 日



	資產	附註	111 年 12 月 金 額	31 <u>B</u>	110 年 12 月 3 金 額	81 日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222,046	30	\$ 675,014	1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 六(二)				
	產一流動		35,480	1	27,206	1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流動		80,881	2	232,459	6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 六(一)(四)及八				
	動		43,784	1	234,552	6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二十四)	12,711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144	-	361	-
1152	其他應收票據	六(五)(九)	-	-	52,77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425,354	10	397,710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五)及七	87,218	2	128,935	4
1200	其他應收款		2,850	-	18,309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三十一)	209	-	-	-
130X	存貨	五(二)及六(六)	361,837	9	391,079	11
1410	預付款項	六(七)	170,255	4	172,221	5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442,769	59	2,330,621	64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 六(二)(十七)				
	產一非流動		420	-	-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 六(一)(四)及八				
	流動		101,626	2	25,511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21,712	1	21,636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十三)、七				
		及八	1,180,837	28	828,418	23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十)	98,882	2	99,429	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一)及八	32,452	1	32,452	1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二)	111,768	3	19,97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三十一)	86,231	2	71,493	2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九)	45,287	1	158,339	4
1920	存出保證金		14,142	-	28,060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六(十九)	4,153	-	7,009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九)及七	29,564	1	13,075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727,074	41	1,305,398	36
1XXX	資產總計		\$ 4,169,843	100	\$ 3,636,019	100

(續 次 頁)



			111	年 12		31 日	110	年 12	月 3	1 日
	負債及權益		<u>金</u>		額	<u>%</u>	<u>金</u>		額	<u>%</u>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四)及八	\$		3,000	2	\$	428,		1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五)及八			5,944	2			766	2
2130	合約負債一流動	六(二十四)			7,185	3		179,		5
2150	應付票據				4,934	1			325	1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t			0,314	1			486	1
2170	應付帳款				8,880	7		298,		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せ			7,724	1		133,		4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六)及七			1,852	5		144,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一)			3,642	1			478	-
2280	租賃負債一流動	六(十)		1	3,585	-		11,	748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七)(十八)及								
		八			9,124				335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95	6,184	23		1,382,	966	38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七)(二十)								
		(二十一)		33	6,569	8			-	-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八)及八		11	6,938	3		84,	287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一)		2	1,463	-		19,	401	1
2580	租賃負債一非流動	六(十)		8	7,597	2		88,	504	2
2645	存入保證金			3	5,190	1		21,	334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564				564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9	8,321	14		214,	090	6
2XXX	負債總計			1,55	4,505	37		1,597,	056	4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七)(二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99	4,101	24		885,	218	24
3130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	-		5,	278	-
3140	預收股本				3,366	-			-	-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二十)								
		(-+-)(-+-)		1,10	2,214	27		884,	951	25
	保留盈餘	六(三)(二十三)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	2,997	-			-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	8,566	1		7,	745	-
3350	未分配盈餘			22	8,494	5		129,	968	4
3400	其他權益	六(三)及八	(4	4,211)	(1)	()	38,	566)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33	5,527	56		1,874,	594	52
36XX	非控制權益	四(三)及六								
		(-+-)		27	9,811	7		164,	369	4
3XXX	權益總計				5,338	63		2,038,		56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 · · · · ·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16	9,843	100	\$	3,636,	019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孫正強



經理人:吳居諺



會計主管:王梅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1000	項目	<u> </u>	金	額	%	<u>金</u>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五(二)、六 (二十四)及七	\$	4 916 020	100	ď	2 761 200	100
5000	營業成本	(二十四)及七 六(六)(十二)	3	4,816,929	100	\$	3,761,200	100
5000	官未成本	(十九)(二十九)						
		(三十)及七	(4,366,407) (91)	(3,466,580) (92)
5900	營業毛利	(-1)&		450,522	9		294,620	<u></u>
0000	營業費用	六(十二)(十九)		130,322			271,020	
	5 / X / N	(二十九)(三十)						
		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50,947) (1)	(37,626) (1)
6200	管理費用		(165,046) (3)	(112,972)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21)		()	1,715)	_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16,314) (<u>4</u>)	(152,313) (4)
6900	營業利益			234,208	5		142,307	4
71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 (1 -)		1 055			206	
7100	利息收入	六(四)(二十五)		1,875	-		396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三)		24.054			0.20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二十六) 六(二)(十)		24,054	-		8,392	-
1020	共他利益及損失	ハ(一八寸) (二十七)、七及						
		+=		52,534	1	(2,222)	_
7050	財務成本	- 一 六(十)(十七)		32,334	1	(2,222)	
		(二十八)	(15,166)	_	(15,835)	_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	六(八)	`	, ,		`	, ,	
	資損益之份額			45	_		161	
7000	誉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3,342	1	(9,108)	
7900	稅前淨利			297,550	6		133,199	4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三十一)	(38,346) (<u>l</u>)		1,344	
8200	本期淨利		\$	259,204	5	\$	134,543	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0011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1 . 1 .)		2 006			1 221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九)	(\$	2,886)	-	(\$	1,32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六(三)						
	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 益		(60,371)(1)	(22,702) (1)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	六(八)	(00,371)(1)	(22,702) (1)
0020	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一不重	/(/-/						
	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31	_		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三十一)		578	-		264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62,648) (1)	(\$	23,756)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96,556	4	\$	110,787	3
	淨利(損)歸屬於:			<u> </u>				,
8610	母公司業主		\$	284,287	6	\$	129,871	4
8620	非控制權益		(25,083) (<u>l</u>)		4,672	
			\$	259,204	5	\$	134,543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21,639	5	\$	106,115	3
8720	非控制權益		(<u>25,083</u>) (_	1)	Φ.	4,672	3
			\$	196,556	4	\$	110,787	3
	台 III 码 丛	→(- L-)						
9750	每股盈餘 基本	六(三十二)	Ф		2 02	4		1 74
9750 9850	泰 华 稀釋		<u>\$</u> \$		3.02 2.89	<u>\$</u>		1.74 1.74
9000	/		Ф		2.89	Φ		1./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 孫正強



經理人:吳居諺

會計主管:王梅玉





其 他 權 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 國外營運機構 益按公允價值衡 財務報表換算 量之金融資產未

				侍当	換股權利														公允價值衡 仓融資產未						
M	註	普通股				預收	股本	資	本公積	法定	盈餘公積	特別] 盈餘公積	未分	配盈餘					總	計	非 控	E 制 權 益	權	益總額
110 6 6																									
110 年 度		Φ 400	700	Φ.	06 561	Φ.		Φ.	202 000	Φ.			2 216	<i>(</i> (50 551	Φ.	272	, A	15 006	Φ.	657 000	Φ.	1 000	Φ.	650 505
110年1月1日餘額		\$ 423	, 193	2	96,561	\$		\$	203,088	\$		\$	7,745	(\$	58,571)	\$	373	(\$	15,086)	\$	657,903	\$	1,822	\$	659,725
110 年度淨利	(-)		-		-		-		-		-		-		129,871		-		-		129,871		4,672		134,543
	(三)													(1,057)			(22,699)	(23,756)			(23,756)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_			<u>-</u>	_							128,814		-	(22,699)	_	106,115		4,672		110,787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	(58,571)		-		-		58,571		-		-		-		-		-
	(-+)(-+-)	325	,000		-		-		614,600		-		-		-		-		-		939,600		-		939,60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 資產	(三)		-		-		-		-		-		-		1,154		-	(1,154)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本 六	(++)(=+-)	136	,425	(91,283)		-		35,086		-		-		-		-		-		80,228		-		80,228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	(-+-)(-+-)(=+)		-		-		-		4,315		-		-		-		-		-		4,315		-		4,315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四	(三)及六(二十一)		-		-		-		86,433		-		-		-		-		-		86,433	(86,433)		-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		-						-		-		-		-				244,308		244,308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885	,218	\$	5,278	\$		\$	884,951	\$	_	\$	7,745	\$	129,968	\$	373	(\$	38,939)	\$	1,874,594	\$	164,369	\$	2,038,963
111 年 度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85	,218	\$	5,278	\$	-	\$	884,951	\$	-	\$	7,745	\$	129,968	\$	373	(\$	38,939)	\$	1,874,594	\$	164,369	\$	2,038,963
111 年度淨利(損)			-		-		-		-		-		-		284,287		-		-		284,287	(25,083)		259,204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	(三)		-		-		-		-		-		-	(2,308)		-	(60,340)	(62,648)		-	(62,648)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281,979		-	(60,340)		221,639	(25,083)		196,556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12,997			(12,997)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30,821	(30,821)		-		-				-		-
現金股利 六	:(ニ+三)		-		-		-		-		-		-	(84,940)		-		-	(84,940)		-	(84,94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六	(=+-)		-		-		-	(31,294)		-		-		-		-		-	(31,294)		-	(31,294)
現金增資 六	:(=+)(=+-)	100	,000		-		-		158,700		-		-		-		-		-		258,700		-		258,700
員工行使認股權預收股款 六	:(=+)		-		-		3,366						-		-		-		-		3,366		-		3,36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 資產	(三)		_		_				-					(54,695)		_		54,695		_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本 六	:(++)(ニ+-)	8	,883	(5,278)		-		2,671		-		-		-		-				6,276		-		6,276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_				5,302		_						-				5,302		2,949		8,251
	(三)及六(二十一)		_		-				68,100				-				_		-		68,100	(68,100)		-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嵌入買回權之剩餘價值 六	(+t)(=+-)		-		-		-		13,784		-		-		-		-		-		13,784		-		13,784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_		-								-				_		-				205,676		205,676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94	,101	\$	-	\$	3,366	\$	1,102,214	\$	12,997	\$	38,566	\$	228,494	\$	373	(\$	44,584)	\$	2,335,527		279,811	\$	2,615,33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經理人: 吳居諺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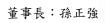
	<u></u>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97,550	\$	133,199
調整項目		,	,,	•	,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 債損失(利益)	六(二十七)		4 110	(4 940)
存貨跌價損失	六(六)		4,119 6,121	(4,849) 9,07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	六(八)		0,121		7,012
份額		(45)	(161)
折舊費用	六(九)(十)		107.000		66 585
攤銷費用	(二十九) 六(十二)		107,008		66,575
舞蝌 貝 川	ハ(イー) (二十九)		808		19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六(二十七)及七		5,214		8,506
租賃修改利益	六(十)(二十七)	(27)		, =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二十一)		0.051		4 215
利息收入	(二十二)(三十) 六(二十五)	(8,251 1,875)	(4,315 396)
股利收入	六(三)(二十六)	(5,003)		2,633)
利息費用	六(二十八)		15,166		15,835
兌換損失			-		3,955
未實現特許權收入	六(十二)	(91,638)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					
流動		(12,393)	(22,893)
合約資產一流動		(12,711)		-
應收票據			217	(207)
其他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600 27,644)	(600) 124,058)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41,717	(90,981)
其他應收款			15,459	Ì	6,869)
存貨			21,397	(150,945)
預付款項		(3,690	(81,546)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30)	(21)
合約負債一流動		(51,969)		163,430
應付票據		(9,454)		17,014
應付票據一關係人		,	1,398		1,129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關係人		(9,577) 95,594)		114,264 70,316
其他應付款		(39,251		39,886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u> </u>	(10,01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50,006		151,514
收取之利息			1,875		396
收取之股利 退還之所得稅			5,003		2,633
支付之利息		(13,532)	(10,500)
支付之所得稅		<u></u>	28,489)	<u></u>	6,42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14,863		137,618

(續次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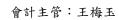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一流動		(\$	3,885)	(\$	218,57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三)	(Ψ	5,005)	(Ψ	210,570)
資產一流動	/(\ <u>_</u>)		95,092		27,93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減少			190,768		63,35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76,115)	(25,511)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一非子公司價款	六(八)	`		(21,472)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三十三)	(212,561)	(223,12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收入數	六(三十三)	•	64,113	`	60,002
購置投資性不動產	六(十一)		, -	(1,450)
購置無形資產	六(十二)	(962)	(746)
預付設備款增加		(93,973)	(221,834)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3,918	(23,945)
處分其他非流動資產現金收入數	六(三十三)		-		4,189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		(16,489)	(1,29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0,094)	(582,47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_		
舉借短期借款	六(三十四)		1,955,439		2,782,627
償還短期借款	六(三十四)	(2,321,222)	(2,901,133)
發行應付短期票券	六(三十四)		565,600		498,800
贖回應付短期票券	六(三十四)	(558,400)	(470,000)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三十四)	(13,263)	(11,582)
發行轉換公司債淨額	六(三十四)		348,055		-
應付公司債償還	六(十七)				
	(三十四)	(507)		-
舉借長期借款	六(三十四)		179,049		67,389
償還長期借款	六(三十四)	(147,852)	(312,501)
存入保證金增加			13,856		21,334
現金增資	六(二十)		258,700		939,600
員工行使認股權預收股款	六(二十)		3,366		-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三)	(84,940)		-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六(二十一)	(31,294)		-
非控制權益變動			205,676		244,30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72,263		858,84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547,032		413,98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675,014		261,02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222,046	\$	675,01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據中華民國公司法之規定,於民國73年11月21日奉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螺絲及相關產品製造、金屬熱處理代工及買賣等業務。列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請詳附註四、(三)合併基礎之說明。
-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8 年 5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u>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u> 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 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	民國111年1月1日
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ト」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 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	民國112年1月1日
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 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 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国欧人山淮则四古人

	國際會計準則埋事會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	待國際會計準則
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	民國112年1月1日
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衍生工 具)。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資產。
- 2.編製符合 IFRSs 之合併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

(三)合併基礎

-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 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子公司		所持股	權百分比	
名 稱	名 稱	業務性質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說明
久陽精密	台鋼運輸	從事貨櫃出租、	100.00	100.00	_
(股)公	(股)公	司 運輸及包裝			
司		等服務			
久陽精密	· · ·	從事回收物料、	100.00	100.00	_
(股)公	(股)公				
司		服務			
久陽精密	榮福	垃圾及事業廢棄	67. 15	79. 22	(註)
(,,,,,,,,,,,,,,,,,,,,,,,,,,,,,,,,,,,,,,	(股)公				
司		託操作管理服			
		務及中小型焚			
		化爐工程規劃			
		、設計、統包			
	lala a c	服務	0.04	010	
台鋼運輸	• • • •	垃圾及事業廢棄	0.34	0.40	(註)
(股)公司] (股)公				
		託操作管理服			
		務及中小型焚			
		化爐工程規劃			
		、設計、統包			
人知理归	炒油	服務	0 51	0 61	(++)
台鋼環保	・	1200001 水水水	0.51	0.61	(註)
(股)公司] (股)公	司 物焚化廠之委 託操作管理服			
		武操作官 珪版 務及中小型 焚			
		化爐工程規劃			
		九爐工程, 加劃、設計、統包			
		服務			
榮福	台鋼能源	能源技術服務	100.00	100.00	_
^{飛袖} (股)公司			100.00	100.00	
(M) A	· (M)A	1			

- (註)為配合榮福(股)公司未來申請股票上市(櫃)計畫,榮福(股)公司於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辦理之現金增資案,本公司及子公司均未 按持股比例認購,致對其持股比例下降。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 分別調整資本公積(相對科目「非控制權益」)為\$68,100 及\$86,433。
-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事。
- 5. 重大限制:無此情事。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主要

子公司

(1)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 \$279,811 及\$164,369。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 之資訊如下:

非控制權益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 • •			/ \				_ / \	
名 稱	營業場所	金額	持股百	分比	金	額	持股百	5分比
榮福(股)公司	台灣	\$ 279, 811	32.0	00%	\$ 164	, 369	19.	77%
(2)子公司 - 榮福	股份有限	公司彙總性	財務資	訊:				
資產負債表								
			1114	年12月3	81日	110-	年12月3	1日
流動資產			\$	592	, 216	\$	604,	395
非流動資產				937	, 326		582,	001
流動負債			(529	, 841)	(387,	189)
非流動負債			(154	<u>, 413</u>)	(84,	225)
淨資產總額			\$	845	, 288	\$	714,	982
綜合損益表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收入			\$	798	, 319	\$	519,	427
稅前淨(損)利			(\$	118	, 351)	\$	35,	971
所得稅利益				39	, 256		2,	670
本期淨(損)利			(79	<u>, 095</u>)		38,	641
本期綜合損益總	!額		(\$	79	, 095)	\$	38,	641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非控制	權益	(\$	25	, 083)	\$	4,	672
現金流量表								
			111	年	度	<u>110</u>	年	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	1金(流出)流	九	(\$	151	, 885)	\$	90,	483
投資活動之淨現	L金流出		(226	, 946)	(429,	556)
籌資活動之淨現	金流入			358	, 317		527,	357
本期現金及約當	現金(減少)增加數	(20	, 514)		188,	284
期初現金及約當	現金餘額			281	, 168		92,	884
期末現金及約當	現金餘額		<u>\$</u>	260	<u>, 654</u>	\$	281,	168
طنط د اداد د								

(四)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 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者。負債 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 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 交易日會計。
-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 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 列股利收入。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 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 投資:
 -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 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 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 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 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 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應收帳款及票據

-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 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 (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 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結轉依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若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跌價損失,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淨變現價值回升時,則於貸方餘額範圍內沖減評價科目,並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減項。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 2.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歸屬於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5.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已依法辦理資產重估之項目外,係以取得成本為 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 2.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 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 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 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 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 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 4.本集團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 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 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 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資			產	<u> </u>		名	, 1		稱	<u>耐用年限</u>
房	屋	及	建	築	(含	附	屬	設	備)	3 ~ 50年
機	器	設	備							3 ~ 23年
運	輸	設	備							3 ~ 10年
辨	公	設	備							4 ~ 11年
租	賃	改	良							1 ~ 26年
其	他	設	備							3 ~ 26年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

(十六)出租人之租賃交易一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 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七)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一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赁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 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 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 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 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 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

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 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 認列於損益中。

(十八)無形資產

1. 特許權

單獨取得之特許權以取得成本認列,特許權為有限耐用年限資產,依 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20年攤銷。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5年攤銷。

3.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十九)非金融資產減損

-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2.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二十)借款

- 1.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 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 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二十一)應付票據及帳款

1. 係指因 赊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 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集團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資本公積一認股權」),其處理如下:

- 嵌入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 2.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 3.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一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 4.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 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 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一認股 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三)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四)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 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 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 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 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 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之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 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六)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 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 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本集團依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 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 所得稅資產。
-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 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本期所得稅 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

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七)股本

- 1.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 2.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 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 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 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八)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九)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現金股利於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分派時於財務報告認列為負債,股票股利則於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 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股本。

(三十)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本集團製造及銷售螺絲等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批發商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勞務收入

- (1)本集團提供加工之相關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 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 依服務之完工比例以實際發生之履行成本占估計總勞務成本為基 礎決定認列。
- (2)本集團提供物流配送之相關服務,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 間內認列為收入。
- (3)本集團提供企業海運承攬運送業務及進出口貨物之報關業務等,勞

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

- (4)本集團銷售因操作焚化爐而產生之電能,售電收入係隨時間依台電公司實際接收之電力度數及費率為基礎,並於計收時認列。
- (5)本集團提供焚化爐操作管理服務,並隨時間陸續依完成處理之數量 計價認列收入。
- (6)本集團對收入、成本及完工程度之估計隨情況改變進行修正。任何 導因於估計變動之估計收入、成本增加或減少,於導致修正之情況 被管理階層所知悉之期間內反映於損益。

3. 工程收入

- (1)本集團提供廢棄物統包及太陽能案場等工程之相關服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實際提供之服務占全部應提供服務之比例認列,服務之完工比例以實際發生之成本占估計總成本為基礎決定。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 (2)本集團對收入、成本及完工程度之估計隨情況改變進行修正。任何 導因於估計變動之估計收入、成本增加或減少,於導致修正之情況 被管理階層所知悉之期間內反映於損益。

4. 服務特許權協議

- (1)本集團與政府(授予人)簽訂之服務特許權協議,由本集團整建用以提供公共服務之基礎建設,並於合約期間提供營運服務,營運期間屆滿後該提供公共服務之營運資產將歸還予政府。本集團依據合約所提供之整建及營運服務之已收或應收對價,參照其相對公允價值予以分攤,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規定認列相關收入。
- (2)依據服務特許權協議提供建造或升級服務之成本,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規定處理。
- (3)授予人所提供之已收或應收之對價按公允價值認列,並按合約約定 授予人提供予營運者對價之方式決定認列為無形資產。在本集團於 獲得向公共服務使用者收費之權利範圍內,認列為無形資產。

5. 廢棄物處理收入

本集團提供廢棄物清運及處理等相關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合約之收入價格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實際處理之廢棄物數量乘以合約單價為基礎決定。

6. 售電收入

本集團銷售因操作焚化爐及太陽能發電系統而產生之電能,售電收入係 隨時間依台電公司實際接收之電力度數及費率為基礎,並於計收時認 列。

7. 操作服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焚化爐操作管理服務,並隨時間陸續依完成處理之數量計價 認列收入。

8. 技術收入

本集團提供代辦太陽能發電之文件處理及相關申請服務,並隨時間陸續依完成處理之數量計價認列收入。

(三十一)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新型冠狀肺炎影響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會計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事。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361,837。

2. 工程收入認列

本集團須依據專案特性,依據各項客觀因素判斷預估完工總成本之金額, 而收入認列係依據投入成本占預估完工總成本之百分比估算而得。本集團 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惟受產業環境變遷及施工狀況之影響,可能引起 預估完工總成本金額變動,而影響本集團收入認列之金額。工程收入之認 列請詳附註六、(二十四)營業收入之說明。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_111年1	110年12月31日		
現金:				
庫存現金	\$	850	\$	45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733, 714		674,559
		734, 564		675, 014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487, 482		
	<u>\$</u> 1	, 222, 046	\$	675, 014

-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 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 2. 本集團業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將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與附買回債券分別為\$144,616 及\$260,063 予以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科目項下。
- 3. 本集團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且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8,662	\$	7, 777	
受益憑證			26, 624		15, 116	
			35, 286		22, 893	
評價調整			194		4, 313	
		\$	35, 480	\$	27, 206	
非流動項目:						
透過損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公司債買回權		\$	420	\$	_	

- 1. 本集團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為\$17,430 及\$26,413(表列「其他收入」及「其他利益及損失」)。
- 2.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司債之買回權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損失)分別為\$-及(\$32)(表列「其他利益 及損失」)。

- 3.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 4.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_111年	-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25, 499	3 271, 401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44, 618) (38, 942)
	\$	80, 881	3 232, 459

-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工具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另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 之情況下,本集團信用風險最大曝險金額為其帳面金額。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	年 彦	<u> 110</u>	年 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	5, 003	<u>\$</u>	1, 75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u>\$</u>	60, 371	<u> </u>	22, 702)
累積損失(利益)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	54, 695	<u> (\$</u>	1, 154)

- 3.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因資本支出所需,分別以公允價值 \$95,092 及\$27,932 出售所持有之上市櫃權益工具投資,累積處分損失 (利益)分別計\$54,695 及(\$1,154),轉列保留盈餘。
- 4.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 情形。
- 5.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之資訊,請詳 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四)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1113	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質押活期存款		\$	36,990	\$	88, 278	
三個月以上至一年以內之定期存款			794		_	
質押定期存款			_		140, 274	
質押附買回債券			6, 000		6,000	
		\$	43, 784	\$	234, 552	
非流動項目:						
質押活期存款		\$	101, 626	\$	25, 511	

1.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因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

於當期損益之利息收入分別為\$652及\$262(表列「利息收入」)。

-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 3.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本集團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五)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113	11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44	\$	361
其他應收分期票據	\$		\$	52, 775
應收帳款	\$	425, 377	\$	397, 733
減:備抵損失	(23)	(23)
	<u>\$</u>	425, 354	\$	397, 710

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年12	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收票據	<u>原</u>	態收帳款
未逾期	\$	144	\$	372, 759	\$	53, 136	\$	485, 237
逾期60天內		_		139, 836		_		41, 148
逾期61-180天								283
	\$	144	\$	512, 595	\$	53, 136	\$	526, 668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2.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366,983。
-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及帳款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均為其帳面價值。
- 4.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持有作為應收票據及帳款擔保之擔保品。
- 5. 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 6.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應收票據及帳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存 貨

	111	年	12 月		31	31				
	成	本	_	備抵距	 供價損	失	帳	面	價	值
原料	\$	78, 133	(\$		23,	231)	\$		54,	902
在製品		200, 792	(15,	, 028)			185,	764
製 成 品		125, 153	(_		3,	982)			121,	171
	\$	404, 078	(<u>\$</u>		42,	241)	\$		361,	837
	110	年		12		月	31		日	-
	成	本_		備抵近		失	帳	面	價	值_
原料	\$	83, 049	(\$		14,	132)	\$		68,	917
物料		1,724				_			1,	724
在製品		239, 392	(18,	, 333)			221,	059
製成品		103, 034	(3,	655)			99,	379
	\$	427, 199	(<u>\$</u>		36,	120)	\$		391,	079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	曹損之存金	貨成本:								
			1	11	年	度	110	年	<u>.</u>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 562,		\$	2,	113,	
存貨跌價損失						121				072
存貨盤虧					4,	373			1,	119
出售下腳收入			(20,	702)	(874)
			\$		2, 552,	276	\$	2,	104,	
(七)預付款項			_							
				111年	12月31	日	110	年12.	月31	日
用品盤存			\$, 907	\$		109,	
預付貨款			·			, 203	•		-	791
留抵稅額					15,	, 876			12,	999
預付費用						, 197			39,	
預付保險費						, 036				977
其他			_			, 036				<u>816</u>
			<u>\$</u>		170,	<u>, 255</u>	\$		172,	<u>221</u>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如下:

	<u>111</u>	年 度	110	年 度
1月1日餘額	\$	21,636	\$	_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_		21, 47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投資損益份額		45		16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				_
之份額		31		3
12月31日餘額	\$	21, 712	\$	21,636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111年12月31日110年12月31日台鼎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21,712\$ 21,636

3. 有關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台鼎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經營成果享有之份額如下:

	<u>111</u>	年	度	110	年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損益	(\$		531)	\$		161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1			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u>		500)	\$		164

4.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未完工程

											不九二任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迢	運輸設備	辨	公設備	禾	且賃改良	其他設備	及待驗設備		計
111年1月1日													
成本	\$ 181, 182	\$ 154, 488	\$ 728, 020	\$	47, 577	\$	18, 559	\$	139, 841	\$182, 476	\$ 13, 201	\$1,	465, 344
累計折舊	_	(68, 335)	321, 938) (7, 498)	(13, 559)	(91, 618)	(126, 468)	_	(629, 416)
累計減損			$(\underline{1,395})$			(<u>1, 022</u>)	(4, 651)	(442)		(7, 51 <u>0</u>)
	<u>\$ 181, 182</u>	<u>\$ 86, 153</u>	\$ 404, 687	\$	40,079	\$	3, 978	\$	43,572	\$ 55, 566	<u>\$ 13, 201</u>	\$	828, 418
<u>111年度</u>													
1月1日	\$ 181, 182	\$ 86, 153	\$ 404, 687	\$	40,079	\$	3, 978	\$	43,572	\$ 55, 566	\$ 13, 201	\$	828, 418
增添-成本	_	11, 706	106, 824		22,874		2, 914		10, 146	68,043	32, 280		254, 787
預付設備款轉入	_	_	192, 316		14, 445		_		_	264	_		207, 025
折舊費用	_	(6, 640)	47, 037)) (6,489)	(946)	(8,572)	(22,557)	_	(92, 241)
處分-成本	_	(974)	24, 287)) (13,760)	(489)	(354)	(57,055)	_	(96, 919)
-累計折舊	_	974	18, 881		3, 249		426		280	55, 781	_		79, 591
-累計減損			141		_				_	35			176
12月31日	<u>\$ 181, 182</u>	<u>\$ 91, 219</u>	<u>\$ 651, 525</u>	\$	60, 398	\$	5, 883	\$	45, 072	\$100,077	<u>\$ 45, 481</u>	\$1,	180, 837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 181, 182	\$ 165, 220	\$ 1,002,873	\$	71, 136	\$	20, 984	\$	149, 633	\$193, 728	\$ 45, 481	\$1,	830, 237
累計折舊	_	(74, 001)			10,738)	(14,079)	(99, 910)	(93, 244)	_	(642,066)
累計減損			$(\underline{}1,254)$			(1, 022)	(4, 651)	(407)		(7, 334)
	<u>\$ 181, 182</u>	<u>\$ 91, 219</u>	<u>\$ 651, 525</u>	\$	60, 398	\$	5, 883	\$	45, 072	<u>\$100, 077</u>	<u>\$ 45, 481</u>	\$1,	180, 837

未完工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辨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及待驗設備	合 計
110年1月1日									
成本	\$ 166, 931	\$ 147,841	\$ 524, 967	\$ 16,437	\$ 15,549	\$ 127,093	\$172, 449	\$ -	\$1, 171, 267
累計折舊	_	(64,512)	(304,640)	(7, 921)	(13, 170)			- (584, 138)
累計減損			$(\underline{}1,395)$		$(\underline{}1,022)$	$(\underline{}4,651)$	(442)		$(\underline{}, 510)$
	<u>\$ 166, 931</u>	<u>\$ 83, 329</u>	\$ 218, 932	<u>\$ 8,516</u>	<u>\$ 1,357</u>	<u>\$ 37, 525</u>	\$ 63,029	<u>\$</u> _	\$ 579,619
110年度									
1月1日	\$ 166, 931	\$ 83, 329	\$ 218, 932	\$ 8,516	\$ 1,357	\$ 37,525	\$ 63,029	\$ -	\$ 579,619
增添-成本	14,251	6, 812	63,892	33,723	3, 133	12,583	10,325	113,557	258,276
預付設備款轉入	_	_	35, 211	_	_	_	_	28,746	63,957
驗收轉入	_	_	129, 102	_	_	_	_	(129, 102)	_
重分類-成本	_	(165)	_	_	_	165	_	_	_
- 累計									
折舊	_	105	_	_	_	(105)		_	_
折舊費用	_	(3,928)						- ((54, 362)
處分-成本	_	_	(25, 152)	(2,583)	(123)	_	(298)	- (28, 156)
- 累計			0 140	0.540	100		000		0.004
折舊			6, 148	2, 543	103		290		9,084
12月31日	<u>\$ 181, 182</u>	<u>\$ 86, 153</u>	<u>\$ 404, 687</u>	<u>\$ 40,079</u>	\$ 3,978	<u>\$ 43, 572</u>	<u>\$ 55, 566</u>	<u>\$ 13, 201</u>	<u>\$ 828, 418</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 181, 182	\$ 154, 488	\$ 728,020	\$ 47,577	\$ 18,559	\$ 139,841	\$182, 476	\$ 13, 201	\$1, 465, 344
累計折舊	_	(68, 335)		(7,498)	(13,559)			- (629, 416)
累計減損			(1, 395)		$(\underline{}1,022)$	$(\underline{}4,651)$			$(_{\underline{}}, 510)$
	<u>\$ 181, 182</u>	<u>\$ 86, 153</u>	<u>\$ 404, 687</u>	<u>\$ 40,079</u>	<u>\$ 3, 978</u>	<u>\$ 43, 572</u>	<u>\$ 55, 566</u>	<u>\$ 13, 201</u>	<u>\$ 828, 418</u>

- 1.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為自用之資產。
- 2.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 3.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9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出售產能利用率較低之台南廠部分機器設備、辦公設備、租賃改良、其他設備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並於民國 108 年 12 月與易昇鋼鐵(股)公司簽訂買賣合約,處分價款為\$163,238,處分利益為\$18,439。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收取之餘款表列「其他應收票據」分別為\$—及\$50,600。
- 4.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 說明。
- 5. 有關累計減損,請詳附註六、(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之說明。

(十)租賃交易一承租人

-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為建物、公務車、印表機及土地,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2到20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並未有加諸特殊之限制。
- 2. 本集團承租之公務車、停車位、堆高機及員工宿舍等標的資產之租賃期間 不超過 12 個月,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空氣清淨機及影印機等。
-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_11	年12	2月3	1日	110年12月31日				
	帳	面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土地	\$			344	\$			630	
房屋及建築			93,	886			93,	806	
運輸設備(公務車)			4,	652			4,	817	
生財器具(影印機)								176	
	\$		98,	882	\$		99,	429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u>111</u> 折	舊	年 費	<u>度</u> 用	<u>110</u> 折	舊	年 費	<u>度</u> 用	
土地			'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折			用	折		費	用	
	折		費 11,	用 356	折		費 10,	<u>用</u> 27	
房屋及建築	折		費 11,	用 356 750	折		費 10,	用 27 462	

4.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17,053 及 \$103,207。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1</u>	年 度	110 年 度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301	\$ 673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6, 328	3,593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802	42
變動租賃給付之費用		4,040	_
租賃修改利益	(27)	_

- 6.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25,734 及 \$15,890。
- 7. 本集團於決定租賃期間時,係將所有行使或不行使續租權會產生經濟誘因的事實和情況納入考量。當發生對行使或不行使續租權之評估的重大事件發生時,則租賃期間將重新估計。基於行使或不行使續租權之評估,使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減少\$2,833 及\$2,860,並認列租賃修改利益\$27(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民國 110年度則無此情事。
- 8. 變動租賃給付對租賃負債之影響:

子公司榮福(股)公司租賃合約中採變動租賃給付條款之標的係分別與電廠產生之發電收入暨公告地價連結,該租賃標的之變動計價分別主要係以發電收入暨土地使用面積及公告地價為基礎計算,並於發生觸發這些與付款條件有關之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111年1月1日暨12月31日		
成本	\$	32, 452
	土	地
110年1月1日		
成本	\$	31,002
110年度		
1月1日	\$	31,002
增添		1, 450
12月31日	\$	32, 452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	32, 452

- 1. 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係新北市金山區頂中股段硫磺子坪小段及金山區山城段之土地,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將投資性不動產提供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均為\$63,990,係依鄰近地區不動產買賣實價登錄金額評價結果,

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

(十二)無形資產

	特許權	電腦	對	商	譽	合	計
111年1月1日							
成本	\$ -	\$	1, 214	\$ 19,	003	\$	20, 217
累計攤銷		(241)			(241)
	<u>\$</u>	\$	973	\$ 19,	003	\$	19, 976
111年度							
1月1日	\$ -	\$	973	\$ 19,	003	\$	19, 976
增添一源自單獨取得	_		962		_		962
服務特許權協議取得	91, 638		_		_		91, 638
攤銷費用	((408)			(808)
12月31日	<u>\$ 91, 238</u>	\$	1, 527	<u>\$ 19,</u>	003	<u>\$</u>	111, 768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 91,638	\$	2, 176	\$ 19,	003	\$	112, 817
累計攤銷	(400)	(649)			(1, 049)
	\$ 91, 238	\$	1, 527	<u>\$ 19,</u>	003	\$	111, 768
	電 腦 軟	體	商	譽		合	計
110年1月1日							
成本	\$	468	\$	19,003	\$		19, 471
累計攤銷	(<u>49</u>)			(49)
	\$	419	\$	19,003	\$		19, 422
110年度							
1月1日	\$	419	\$	19,003	\$		19, 422
增添一源自單獨取得		746		_			746
攤銷費用	(<u>192</u>)			(<u>192</u>)
12月31日	\$	973	\$	19, 003	\$		19, 976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	1, 214	\$	19,003	\$		20, 217
累計攤銷	(241)	•		(241)
	\$	973	\$	19, 003	\$		19, 976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	——— 田如下:	_					_
			111	年 度	<u>11</u>	. 0	年 度
營業成本			\$	444	\$		-
管理費用				364			192
			<u>\$</u>	808	\$		192

- 2.子公司榮福(股)公司就工程及勞務服務以 ROT(修建—營運—移轉)方式與屏東縣政府(以下合稱「雙方」)簽訂「屏東縣崁頂垃圾焚化廠整建營運移轉 ROT 案」,雙方同意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及相關主管機關訂定之規定,由子公司榮福(股)公司辦理屏東縣崁頂垃圾焚化廠之整建及營運,約定之營運期間為 20 年,營運期間屆滿後,營運資產及營運權歸還屏東縣政府。主要內容摘錄如下:
 - (1)子公司榮福(股)公司於營運期間內應負責焚化廠之整建與各項設施設備之維護管理,並承諾於處理量能範圍內妥善處理廢棄物。
 - (2)子公司榮福(股)公司於營運期間內,依操作營運之合約條款計算應向屏東縣政府收取之操作維護報酬,及應向屏東縣政府繳付之土地租金、廢棄物處理基本權利金、價格變動權利金與售電增加權利金等費用。
 - (3)子公司榮福(股)公司應於整建與營運期間內投資及完成整建工程,並承諾投資總金額不低於\$967,382。於整建期限(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內,子公司榮福(股)公司應於屏東縣政府指定項目之整建範圍至少投資\$560,000。契約因期間屆滿或因可歸責於子公司榮福(股)公司之事由而提前終止時,子公司榮福(股)公司應將未達承諾投資金額之差額無條件給付予屏東縣政府。
 - (4)子公司榮福(股)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2 號「服務特許權協議」將提供整建或提升效能服務作為取得售電及自收廢棄物之權利及未來應投入之修建成本,分別認列為無形資產及服務特許權收入。
 - (5)子公司榮福(股)公司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已投資金額為 \$73,771,達成率為 7.63%。
- 3.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無形資產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 4.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無形資產提供擔保之情形。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因報廢其他設備,而沖轉累計減損\$176。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非金融資產認列之累計減損餘額分別為\$7,334 及\$7,510。

(十四)短期借款

借款	性質	Ť.	111年12月31日]	利	率	品	間	擔	保	品
擔保銀行	借款	-	63, 0	000	2.	15%~	-2.4	13%	活期	存款及投資性	不動產
借款	性質	f _	110年12月31日]	利	率	品	間	擔	保	
擔保銀行	借款	,	343, 9	913	0.	93%~	-2.(00%		存款、定期存 房屋及建築	·款、土地
無擔保銀	行借幕	欠	84, 8	<u> 370</u>	1.	41%~	-1.8	37%	無		
		•	\$ 428, 7	7 <u>83</u>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 (二十八)財務成本之說明。

(十五)應付短期票券

借款性質	111年12月	31日	利率區間		保	D DD
應付商業本票	\$	96, 000	2.40%~2.49%	活期存	F款及機	器設備
減:未攤銷折價	(<u>56</u>)				
	\$	95, 944				
借款性質	110年12月	31日	利率區間		保	品
應付商業本票	\$	88, 800	$0.75\%\sim 1.70\%$	附買回	债券及活	舌期存款
減:未攤銷折價	(34)				
	\$	88, 766				

- 1. 上列應付商業本票係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保證發行,以供短期資金週轉之用。
- 2.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 (二十八)財務成本之說明。

(十六)其他應付款

	<u>111年</u>	12月31日	110-	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71, 553	\$	47,008
應付設備款		30, 780		12, 047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16, 705		8, 385
應付加工費		15, 337		19, 948
應付包裝費		9,617		9, 330
應付修繕費		5,838		2, 703
應付水電費		4, 488		9, 326
應付備品費		3, 346		_
應付營業稅		2, 755		3,576
其他		41, 433		31, 793
	\$	201, 852	\$	144, 116

(十七)應付公司債

	<u>111</u> .	年12月31日_	_110年12月31日			
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357, 934	\$			
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6, 700			
		357, 934	6, 700			
加:應付公司債溢價		_	57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21,365)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			$(\underline{}6,757)$			
	\$	336, 569	<u>\$</u>			

- 1.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6 月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及民國 111 年 9 月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主要發行條件如下:
 - (1)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A.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100,000(相關發行成本\$1,667),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8 年 6 月 17 日至 111 年 6 月 17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 101.51%以現金一次償還。
 - B. 本轉換公司債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民國 108 年 9 月 18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11 年 6 月 17 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C.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
 - D.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 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 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 E. 本轉換公司債委託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保證銀行」)擔任擔保銀行。保證期間自本轉換公司債債款收足之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依本辦法所應付本息等從屬於本轉換公司債之負債全部清償為止,保證範圍為本轉換公司債未清償本金及應付利息補償金等從屬於主債務之負擔。
 - F. 本轉換公司債已於民國 111 年 6 月 17 日到期,到期償還本金利息總金額為\$507。
 - (2) 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A.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351,750(相關發行成本\$3,695),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11 年 9 月 30 日至 114 年 9 月 30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 102.2669%以現金一次償還。
 - B. 本轉換公司債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14 年 9 月 30 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C.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

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

- D.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 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 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轉換公司債面額 \$6,2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360 仟股,併同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轉換公司債面額 \$9,500 請求轉換為普通股 528 仟股尚未完成變更登記部分(表列「股本—債券換股權利證書」\$5,278),合計轉換普通股 888 仟股,增資基準日分別為民國 111 年 1 月 17 日及民國 111 年 5 月 11 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表列「普通股股本」\$8,883 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2,746,並沖轉「資本公積—認股權」\$75)。
- 3.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轉換公司債面額 \$71,8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3,987 仟股,併同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轉換公司債面額 \$182,500 請求轉換為普通股 9,656 仟股尚未完成變更登記部分(表列「股本—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96,561」),合計轉換普通股 13,643 仟股,增資基準日分別為民國 110 年 5 月 6 日及 110 年 8 月 11 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表列「普通股股本」 \$136,425 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32,167,並沖轉「資本公積—認股權」 \$1,217)。
- 4.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一認股權」計\$13,784。截至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上述「資本公積一認股權」經發行、買回公司債及債權人依轉換辦法行使轉換權利後而沖轉後餘額分別計\$13,784及\$81。另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2.24%。
- 5.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 (二十八)財務成本之說明。

(十八)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到期日區間	利率區間	<u>111</u> 3	年12月31日	擔	保	品品
擔保銀行借款	114. 7. 20∼	2. 46% ∼	\$	136, 062	活期存	款及機	器設備
	118. 3. 21	2.69%					
減:一年或一營業	美週期內到期部分		(<u>19, 124</u>)			
			\$	116, 938			
借款性質	到期日區間	利率區間	<u>110</u> -	年12月31日	擔	保	品
擔保銀行借款	111. 5. 25∼	1.34% ∼	\$	104, 865	土地、	房屋及	建築及
	117. 10. 27	2.07%			機器	設備	
減:一年或一營業	美週期內到期部分		(20, 578)			
			\$	84, 287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 (二十八)財務成本之說明。

(十九)退休金

1.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改 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數滿一年給予 2 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 1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子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惟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至民國 112 年 3 月止暫停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另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於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撤其差額。有關上述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1)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	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i	(\$	11,495)	(\$	12, 24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Ĺ	-	15, 648		19, 253	
淨確定福利資產		\$	4, 153	\$	7,009	
(2)淨確定福利資產	之變動如下:					
111 年 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	置資產公允價值	净石	在定福利資產	
1月1日餘額	(\$ 12, 244)	\$	19, 253	\$	7,009	
利息(費用)收入	(75		30	
	(12, 289)		19, 328		7, 03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_		823		823	
財務假設變動	218		_		218	
影響數						
經驗調整	$(\underline{}3,927)$			(3, 927)	
	$(\underline{3,709})$		823	(2, 886)	
支付退休金	4, 503	(4, 503)			
12月31日餘額	(\$ 11,495)	\$	15, 648	\$	4, 153	

110 年 度	確定	尼福利義和	务現值	計畫	資產	公允	.價值	: -	淨確	定礼	国利	資產
1月1日餘額	(\$	1	0, 753)	\$		19	, 062		\$		8,	309
利息(費用)收入	(<u>19</u>)				40					21
	(1	0, 772)			19	, 102	_			8,	33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_				151					151
人口統計假設	(103)				-	(103)
變動影響數												
財務假設變動			90				_					90
影響數												
經驗調整	(1, 45 <u>9</u>)				_	. (1,	<u>459</u>)
	(1,472)				151	. (1,	<u>321</u>)
12月31日餘額	(<u>\$</u>	1:	2, 244)	\$		19	, 253		\$		7,	009
(3)本公司及子公司	之確	崔定福利	退休計	畫基	金重	貧產	,俘	由	臺灣	* 銀	行	安該
基金年度投資運												
勞工退休基金收												
金融機構,投資												
不動產之證券化												
休基金監理會進 益,不得低於依												

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 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 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 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 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 告。

(4)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1 年 度	
折現率	1.30%	0.69%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业从土市工工家与加利的总协员	刀人繼 韦 D	口领队业人主从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均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 6 回經驗生命表估 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1 年 12 月 31 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58) 73) \$ 7459 (\$

110 年 12 月 31 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91) \$ \$ 75 (\$ (\$ 93 74)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 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 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5)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一。
- (6)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未來1年內	\$ 4,709
未來2~5年內	 1, 399
	\$ 6, 108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集團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 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 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集團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4,171 及\$8,825。

(二十)股本及預收股款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期初股數	88, 522	42,379
現金增資	10,000	20,000
公司債轉換	888	13, 643
私募現金增資		12, 500
期末餘額	99, 410	88, 522

- 2. 本公司為支應轉投資之資金需求,於民國 109 年 8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計 20,000 仟股,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新股,現金增資發行價格每股新台幣 32.5 元溢價發行,現金增資總額為\$650,000,扣除相關發行成本\$1,650,實際現金增資淨額為\$648,350,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1 月 20 日。
- 3.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9 月 28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擬以私募方式辦理 現金增資,私募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11 月 11 日,現金增資用途為改善財務結構,償還銀行借款,提升營運競爭力,私募股數以 15,000 仟 股為上限,每股認購價格為新台幣 23.3 元,此增資案已募得 12,500 仟 股計 \$291,250,並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 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 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櫃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 4. 本公司為償還金融機構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以強化公司財務結構,於民國 111 年 5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計 10,000 仟股,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新股,以每股新台幣 26 元溢價發行,現金增資總額為\$260,000,扣除相關發行成本\$1,300,實際現金增資淨額為\$258,700,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1 年 8 月 18 日。

- 5. 本公司員工於民國 109 年 10 月 21 日所取得之認股權憑證,於民國 111 年 11 月~12 月間行使 180 仟單位,認股價款為\$3,366(表列「預收股款」),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辦理變更登記。
- 6.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轉換公司債請求轉換情形,請詳附註 六、(十七)應付公司債之說明。
- 7.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4,000,000(股份總額保留\$96,000 為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轉換股份),實收資本額則為\$994,101,分為 99,410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二十一)資本公積

	111		年		度			
		實際取得或處分 子公司股權與 孫仁洪傅						
	發行溢價	帳面價值差額	- 認股權_	<u> </u>	合_ 計			
1月1日餘額	\$ 785, 353	\$ 86,060	\$ 6,797	\$ 6,741	\$ 884, 951			
現金增資	158, 700	-	_	_	158, 7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_	-	13, 784	-	13, 784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本	2, 746	-	(75)	-	2, 671			
認股權到期失效	6	-	(6)	-	_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_	-	5, 302	_	5, 302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								
權益變動數	_	68, 100	_	-	68, 100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u>31, 294</u>)				(31, 294)			
12月31日餘額	<u>\$ 915, 511</u>	<u>\$ 154, 160</u>	\$ 25,802	\$ 6,741	<u>\$ 1, 102, 214</u>			
	110	年			度			
		實際取得或處分						
		子公司股權與						
	發行溢價	帳面價值差額	認股權	其他	合 計			
1月1日餘額	\$ 183, 713	\$ 1,177	\$ 11,457	\$ 6,741	\$ 203, 088			
現金增資	614, 600	_	_	_	614, 60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本	36, 417	-	(1,331)	_	35, 086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9, 194	-	(4,879)	_	4, 315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								
權益變動數	_	84, 883	1,550	-	86, 433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underline{58,571})$				(58, 571)			
12月31日餘額	<u>\$ 785, 353</u>	<u>\$ 86,060</u>	<u>\$ 6,797</u>	\$ 6,741	<u>\$ 884, 951</u>			

1.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 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

充之。

- 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7 月 2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分別以「資本公積-發行溢價」\$58,571 彌補民國 109 年度虧損。
- 3. 有關「資本公積 發行溢價」及「資本公積 認股權」,請分別詳附註六、(二十)股本及預收股款以及六、(十七)應付公司債、六、(二十二)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
- 4. 有關「資本公積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請詳附註四、 (三)合併基礎之說明。
- 5.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2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31,294(每股新台幣 0.35 元)。

(二十二)股份基礎給付

1. 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0 月 21 日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計 3,000 單位,其每股認股價格為新台幣 21.6 元,係以不低於發行日當日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為每單位認股價格為依據訂定之,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普通股股數為 1,000 股。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價格依特定公式調整之。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員工認股權之認購價格已調整為新台幣 18.7 元。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 5 年,員工自發行日起在職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相對項目表列「資本公積一認股權」)分別為\$2,015 及\$2,305。另其中 913 仟股係分 3 年度給予子公司之員工,故子公司於民國 111年度及 110 年度認列酬勞成本(相對項目表列「資本公積一認股權」)分別為\$1,764 及\$2,010。

(1)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_	111	年	度
						數量	加權	平均行使
認	股	選	擇	權	_	(單位)		新台幣元)
期初	暨期末流	通在外				3,000	\$	19.5
本期:	執行認股本	權			(_	180)		18. 7
期末	流通在外				_	2,820		18.7
期末	可行使之意	認股選擇	雚			1, 320		18.7
期末	已核准尚	未發行之言	忍股選擇棉	笙		_		-

					110	年	度
					數量	加權	平均行使
認	股	選	擇	權	_(單位)_	_ 價格(新	新台幣元)
期初	暨期末流	通在外			3,000	\$	19.5
期末	可行使之	認股選擇	懽				_
期末	已核准尚	未發行之	認股選擇	權			_

有關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行使 180 仟單位之認股價款收取情形,請詳附註六、(二十)股本及預收股款之說明。

(2)本公司認股選擇權計畫係採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 其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給與日	民國109年10月21日
股價(新台幣元)	\$ 21.35
履約價格(新台幣元)	21.60
股利率	0%
預期價格波動率	27. 97%
無風險利率	0. 2285%
預期存續期間	5年
每單位公允價值(每股)	新台幣5.24元

2.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5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其中保留由員工認股計 1,500 仟股,給與日為民國 111 年 7 月 12 日,其認股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26 元。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所認列之酬勞成本(相對項目表列「資本公積一認股權」)為\$1,878,係採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 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給與日	民國111年7月12日
股價(新台幣元)	\$ 26.35
履約價格(新台幣元)	26.00
股利率	0%
預期價格波動率	52. 43%
無風險利率	0. 5374%
預期存續期間	0.085年
每單位公允價值(每股)	新台幣1.78元

民國 110 年度則無此情事。

3.子公司榮福(股)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110.06.23	3,600	1年	0.5年之服務
員工認股權計畫	110.09.06	580	1年	0.5年之服務
員工認股權計畫	110.11.09	300	1年	0.5年之服務
員工認股權計畫	111.01.17	520	1年	0.5年之服務
員工認股權計畫	111.01.17	700	1年	1個月之服務
員工認股權計畫	111.02.16	300	1年	1個月之服務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均係以權益交割。

(1)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數量	加權平均行使	數量	加權平均	勻行使
認股選擇權	(單位)	價格(新台幣元)) <u>(單位)</u>	價格(新台	台幣元)
期初流通在外	52	\$ 10	_	\$	_
本期給與認股權	1,520	10	4, 480		10
本期放棄認股權	(70)	_	(150)		_
本期執行認股權	(1,502)	10	(4, 278)		10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_	52		10
期末可行使認股權		_	52		10

(2)子公司榮福(股)公司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履約					每單位
協議		股價	價格	預期	預期存	預期	無風險	公允
之類型	給與日	(元)	(元)	波動率	續期間	股利率	利率	價值(元)
員工認股 權計畫	110. 06. 23	8. 02	\$ 10	16. 16%	1年	0%	0.12%	0.06
員工認股 權計畫	110.09.06	10.03	10	30.65%	1年	0%	0.15%	1.24
員工認股 權計畫	110.11.09	11.68	10	26. 74%	1年	0%	0.20%	2.19
員工認股 權計畫	111.01.17	10.43	10	30.47%	1年	0%	0.31%	1.48
員工認股 權計畫	111.01.17	10.43	10	30.47%	1年	0%	0.31%	1.48
員工認股 權計畫	111. 02. 16	10.48	10	30.63%	1年	0%	0.30%	1.51

(3)子公司榮福(股)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依上述股份基礎 給付交易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2,949 及\$712(相對科目「非控 制權益」)。

(二十三)保留盈餘

- 1.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 2.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本公司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內 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再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本公司未來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先決定以保留盈餘支應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才以現金股利之方式分派,由董事會依本章程規定盈餘分派之順序及比率擬定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前項盈餘分派,依公司法第 240 條第 5 項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考量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並將視投資資金需求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股東紅利應為累積可分配盈餘之50%~100%,並採適度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以不低於股東股利之50%為原則。

3. 特別盈餘公積

- (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2)本公司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為\$7,745,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 4. 民國 110 年 7 月 2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對民國 109 年度決算因未有獲利,故不擬分派盈餘。民國 111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對民國 110 年度之盈餘分派為現金股利 \$84,940 (每股新台幣 0.95 元)。民國 112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對民國 111 年度之盈餘分派為現金股利 \$199,417 (每股新台幣 2 元)。

(二十四)營業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

 111
 年度
 110
 年度

 \$ 4,816,929
 \$ 3,761,200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後認列及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 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商品或勞務類型: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螺絲銷售收入	\$	2, 018	, 963	\$	1, 079	9, 172
廢鐵收入		1,028	, 829		1, 193	3, 052
承攬收入		619	, 373		595	5, 510
售電收入		191	, 301		136	6, 474
運輸收入		250	, 698		265	5, 262
工程收入		215	, 094		29	4, 891
操作收入		52	, 038		80	0, 693
其他		114	<u>, 335</u>		108	8, 924
		4, 490	, 631	-	3, 75	3, 978
服務特許權協議:						
廢棄物處理收入		128	, 129		2	4, 280
工程收入		91	, 638			-
售電收入		86	, 283		2	2, 252
操作收入		20	, 248			690
		326	, 298		,	7, 222
	\$	4, 816	, 929	\$	3, 76	1,200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4, 147	, 008	\$	3, 243	3, 830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669	, 921	-	51′	7, 370
	\$	4, 816	, 929	\$	3, 76	1,200

2.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_111年1	2月31日	_110	年12月31日	11	0年1月1日
合約資產-流動	\$	12, 711	\$	_	\$	_
合約負債-流動:						
預收款項	\$	127, 185	\$	179, 154	\$	15, 724

- (1)期初合約負債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認列至收入之金額分別 為\$70,933 及\$15,264。
- (2)尚未履行之長期合約

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子公司榮福(股)公司與客戶所簽訂之長期合約尚未完全履行部分所分攤之合約交易價格分別為\$85,530 及\$237,955。管理階層預期民國 111 年及 110年 12 月 31 日尚未滿足履約義務所分攤之交易價格將於民國 111年度至 112 年度認列為收入。

除上述合約外,本集團其他合約皆為短於一年或按實際操作數量開立帳單之合約。依據 IFRS15 規定,無須揭露該等合約尚未履行

合約義務所分攤之交易價格。

(二十五)利息收入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 187	\$		12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652			262
其他利息收入		36			<u>11</u>
	\$	1,875	\$		396
(二十六)其他收入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租金收入	\$	1, 506	\$		760
股利收入		5,003		2	2, 633
董事酬勞		2, 092			646
其他收入		15, 453		4	<u>1, 353</u>
	\$	24, 054	\$	{	3, 392
(二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	\$	17, 430	\$	25	5, 500
負債淨利益		- 01 ()	,		.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5, 214)			3, 506)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8	3, 973)
租賃修改利益	(27			_
賠償損失	(5, 270) 864)			949)
其他損失	Φ				243)
	\$	52, 534	(<u>\$</u>		<u>2, 222</u>)
(二十八)財務成本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1, 960	\$	10	0, 022
可轉換公司債		1, 904		Ę	5, 140
租賃負債		1, 301			673
其他		1			
	\$	15, 166	\$	15	5, 835

(二十九)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成本者	費用者	合 計	成本者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費用	<u>\$305, 906</u>	<u>\$117, 760</u>	<u>\$ 423, 666</u>	<u>\$194, 219</u>	<u>\$ 82, 538</u>	<u>\$ 276, 757</u>
折舊費用	\$ 85, 235	<u>\$ 21,773</u>	<u>\$ 107, 008</u>	\$ 50, 304	<u>\$ 16, 271</u>	<u>\$ 66,575</u>
攤銷費用	\$ 444	\$ 364	\$ 808	\$ -	<u>\$ 192</u>	\$ 192

(三十)員工福利費用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成本者	費用者	合 計	成本者	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261,866	\$ 92,682	\$354, 548	\$166, 932	\$66, 791	\$233, 723
員工酬勞成本	_	8, 251	8, 251	_	5, 027	5, 027
勞健保費用	25, 684	7, 304	32, 988	15, 803	5, 019	20,822
退休金費用	10,539	3,632	14, 171	6, 338	2, 487	8, 825
其他用人費用	7, 817	5, 891	13, 708	5, 146	3, 214	8, 360
	<u>\$305, 906</u>	<u>\$117, 760</u>	<u>\$423, 666</u>	<u>\$194, 219</u>	\$82, 538	<u>\$276, 757</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 1%至 3%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前項所謂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

2.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472 及\$1,887,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為\$7,435 及\$3,701,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項目,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民國111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1,850 及\$3,701 與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1,887及董事酬勞\$3,701 之差異為\$37,主要係估列計算差異,已調整於民國111 年度損益中。民國 112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均為\$7,390,其中員工酬勞將以現金發放之。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十一)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

(1)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

(1)所存稅質用(利益)組成部分	•			
	111	年		0 年 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43	, 242 \$	13, 357
未分配盈餘加徵之所得稅			462	275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6	, 740	
當期所得稅總額		50	, 444	13, 632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	12	<u>, 098</u>) (14, 976)
所得稅費用(利益)	\$	38	<u>, 346</u> (<u>\$</u>	1, 344)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	得稅金額	額:		
	111	年		0 年 度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u>		578) (\$	264)
2. 所得稅利益與會計利潤關係:				
	111	年	度 11	0 年 度
税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所得稅	\$	55	, 165 \$	44, 104
按法令規定調整項目影響數	(3	,731) (17, 857)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1	, 744	684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3	, 246)	_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18	, 788) (28,550)
未分配盈餘加徵之所得稅			462	275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u>, 740</u>	
所得稅費用(利益)	\$	38	<u>, 346</u> (<u>\$</u>	1, 344)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_1	11			年				
				認列	其化	也綜合			
		1月1日		於損益	損益		12	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7, 224	\$	1, 224	\$		\$	8, 448	
未實現兌換損失		3, 421	(3, 160)		_		261	
未休假獎金		228	(228)		_		_	
退休金精算損失		286		_		578		864	
未實現費用估列		577		340		_		917	
未實現銷售利益		7, 525		2, 178		_		9, 703	
課稅損失		52, 232		13, 806				66, 038	
	\$	71, 493	\$	14, 160	\$	578	\$	86, 231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財稅差異	(\$	6, 867)	\$	6, 867	\$	_	\$	_	
退休金費用財稅差異		_	(1, 385)		_	(1, 385)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847)		_	(847)	
土地增值稅準備	(12, 534)		6, 697			(19, 231)	
	(<u>\$</u>	19, 401)		2, 062)	\$		(<u>\$</u>	21, 463)	
	\$	52, 092	\$	12,098	\$	578	\$	64, 768	

		1	10			年			度
					\\		列於		
		-	1 11 1	,	認列		也綜合	1.0	0 11 01 -0
			1月1日		於損益_		員益	_12	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									
暫時性差異		ф	T 400	ф	1 015	Ф		Ф	7 004
木貫 現 仔 未實 現 兌	貨跌價損失	ð	5, 409 1, 366	\$	1, 815 2, 055	\$	_	\$	7, 224 3, 421
本 貞			1, 300		126				228
不你假 兴 資遣費	立		2,235	(2,235				220
,, ,,,	- 笞 - 出 - 上		2, 233 22	(2, 200)	'	264		286
退休金精 未實現費			577		_		204		200 577
本 貞 坑 貞 未 實 現 鉗			J11 _		7, 525		_		7, 525
不貞玩 課稅損失	台刊血		46, 741		5, 491		_		52,232
with the second		\$	56, 452	\$	14, 777	\$	264	\$	71, 493
遞延所得稅負	佳	Ψ	00, 102	Ψ	11, 111	Ψ	201	Ψ	11, 100
<u> </u>									
不動產、									
	稅差異	(\$	7,066)	\$	199	\$	_	(\$	6, 867)
土地增值	稅準備	(12, 534)				_	(12, 534)
		(\$	19,600)	\$	199	\$		(<u>\$</u>	19, 401)
		\$	36, 852	\$	14, 976	\$	264	\$	52, 092
4. 本集團尚未	使用之虧損	扫	抵之有效	女期	限及未	認列的	虎延 所	得稅	音 產 相
關金額如下		` '	12. 0 /1 /	, , , , ,	,,,,,,,,,,,,,,,,,,,,,,,,,,,,,,,,,,,,,,,	,,,,,,,,,,,,,,,,,,,,,,,,,,,,,,,,,,,,,,,		,, ,,	7211
_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認列	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	支數	尚未抵	減金	額 所名	早稅資.	產部分	最	後扣抵年度
105~111	\$ 380, 3	<u> 335</u>	\$ 38	80, 3	<u>55</u> <u>\$</u>	Ę	50, 167	115	5~121年度
110	年		12		月		31		日
	,					未認列	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	數	尚未抵	減金	額 所行	导稅資	產部分	最	後扣抵年度
105~109	\$ 352, 1			99, 8			88, 723		5~119年度
5. 未認列為遞	延所得稅資	-	 之 可 減 除	、斬 [诗 性 差 』	里:			
0. 12 23 11 24	之7月日70只	圧	C 1 1000 171				11	በ ⁄ 1 () II 01 II
可減除暫時性	差異:			_1	11年12月	31 🛱		0年14	2月31日_
呆帳損失				\$		4, 543	\$		4, 543
資產減損						1, 467			1, 502
				\$		6, 010			6, 045
		~.5	58~				<u> </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且 截至民國 112 年 3 月 22 日止未有行政救濟之情事。

(三十二)每股盈餘

	111	年	度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每股盈餘
	稅後金額	股數(仟股)	(新台幣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84, 287	93, 998	\$ 3.0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84, 287	93, 99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_	359	
應付公司債	1, 523	4, 395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Φ 205 010	00 750	Φ 0.00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285, 810</u>	98, 752	<u>\$ 2.89</u>
	110	左	宀
	110	年	度
	110	加權平均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	
基本每股盈餘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稀釋每股盈餘	税後金額 \$ 129,871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稀釋每股盈餘	税後金額 \$ 129,871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74,741	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税後金額 \$ 129,871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74,741	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税後金額 \$ 129,871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74,741	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

(註)民國 110 年度轉換公司債具有反稀釋效果,故不計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三十三)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活動: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1)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54	1, 787	\$	25	8, 276
加:期初應付票據-關係人		23	3, 255			_
期初其他應付款		12	2, 047			154
減:期末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46	6, 748)	(2	3, 255)
期末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u>), 780</u>)	(2, 047)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現金支付數	<u>\$</u>	212	2, 561	\$	223	3, 128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2)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	, 938	\$	10), 566
加:期初應收票據		52	, 175		51	, 011
期初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_		50	, 600
減:期末應收票據				(52	2 <u>, 175</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現金收入數	<u>\$</u>	64	<u>, 113</u>	\$	60	0,002
	111	年	度_	110	年	度
(3)處分其他非流動資產	\$		_	\$		-
加:期初應收票據					4	<u>l, 189</u>
處分其他非流動資產現金	ф			Ф	,	1 100
收入數	\$			\$	4	<u>l, 189</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營業、投資	及籌資流	舌動: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1)存貨轉列用品盤存	\$	1	, 72 <u>4</u>	\$		
(2)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	\$	207	<u>, 025</u>	\$		<u>8, 957</u>
(3)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列預付款項	\$			\$	5	5, 487
(4)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本及資	Ф	C	976	Ф	0.0	000
本公積	\$	0	<u>, 276</u>	\$	80	<u>), 228</u>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應付公司	同債 昇	期借款		來	自 籌

(三十四)來

	應付短	應付公司債 (含一年內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	存入	來 自 籌 資活動之
短期借款	期票券 租	賃負債 到期部分)	到期部分)	保證金	負債總額
111年1月1日 \$ 428,783	\$ 88,766 \$	100, 252 \$ 6, 757	\$ 104,865	\$ 21, 334	\$ 750, 757
籌資現金流量 之淨變動 (365,783)	7, 200 (13, 263) 347, 548	31, 197	13, 856	20, 755
其他非現金之 變動 ————	(22)	14, 193 (17, 736			(3,565_)
111年12月31日 <u>\$ 63,000</u>	<u>\$ 95, 944</u> <u>\$</u>	101, 182 \$ 336, 569	\$ 136,062	\$ 35, 190	\$ 767, 947

						應	付公司債	+	長期借款			來自籌	
			應付短			(4	含一年內	(-	含一年內	存入		資活動之	
	短期借款	_	期票券	£	且賃負債	到	期部分)	到	期部分)	 保證金	_	負債總額_	
110年1月1日	\$ 547, 289	\$	60,000	\$	8, 627	\$	81, 844	\$	349, 977	\$ -	\$	1, 047, 737	
籌資現金流量 之淨變動	(118, 506)		28, 800	(11, 582)		=	(245, 112)	21, 334	(325, 066)	
其他非現金之 變動		(34)		103, 207	(75, 087)		_	 	_	28, 086	
110年12月31日	\$ 428, 783	\$	88, 766	\$	100, 252	\$	6, 757	\$	104, 865	\$ 21, 334	\$	750, 757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嗣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集	團	之	嗣	係
春雨	工廠股份	有限公司	ij		其他	關係人					
春日村	機械工業	股份有門	艮公司		其他	關係人					
春邦港	情密股份	有限公司	ij		其他	關係人					
官田釒	鋼鐵股份	有限公司	ij		其他	關係人					
沛波針	鋼鐵股份	有限公司	可		其他	關係人					
榮剛相	材料科技	股份有門	艮公司		其他	關係人					
精剛和	情密科技	股份有門	艮公司		其他	關係人					
台鋼	運動行銷	股份有鬥	艮公司		其他	關係人					
金耘釒	鋼鐵股份	有限公司	ij		其他	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商品之銷售

	111	年 度	110	年度_
商品銷售:				
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769, 238	\$	604, 497
春雨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102, 270		138, 140
其他關係人		49, 913		8, 616
	\$	921, 421	\$	751, 253

交易價格:關係人與非關係人皆採議價方式。

收款條件(期間):關係人為月結 $15\sim90$ 天(民國 110 年度為月結 30 天),非關係人則為提單日後 $3\sim90$ 天電匯或開立 $60\sim90$ 天信用狀收款。

2. 商品之購買

	<u>111</u>	年 度	110	年 度
商品購買:				
春雨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	702, 681	\$	542, 835
其他關係人		773		_
	\$	703, 454	\$	542, 835

交易價格:關係人與非關係人皆採議價方式。

付款條件(期間): 向關係人進貨交易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大致相當,平均付款期間為1~3個月,惟得視資金情況由雙方協議延長付款期限。

3. 財產交易

(1)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 , , , , , , , , , , , , , , ,					
	項 目	<u>111</u>	年 度	110	年 度
春日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機器設備	\$	68, 439	\$	40, 918
春邦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設備		178		
		\$	68, 617	\$	40, 918

本集團係以議價方式向關係人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係以議價方式向屬	剥係人購買	【不動產	至、廠房及:	設備。	
(2)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係	肯:				
		1	11	年	度
	項目		分價款		远分利益
春雨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機器設備	\$	680	\$	524
		1	10	年	度
	項目		分價款	處	分(損)益
春日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機器設備	\$	1,500	(\$	3, 465)
4. 模具費及修繕費(表列「營業	業成本 」與	早「其化	也非流動資	產一其	他」)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其他關係人		\$	26, 850	\$	20, 276
5. 應 收 帳 款					
		111年	-12月31日	110	年12月31日
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9, 551	\$	108, 063
其他關係人			27, 667		20, 872
		\$	87, 218	\$	128, 935
6. 應付票據					
<u></u>		111年	-12月31日	_110	年12月31日
春日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45, 685	\$	23, 255
其他關係人		·	4, 629	·	3, 231
		\$	50, 314	\$	26, 486
7. 應付帳款					
13 17 110 110		111 年	:19 日 91 ロ	110	左10日91日
			-12月31日		年12月31日
春雨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	37, 724	\$	133, 318
8. 其他應付款項					
		111年	-12月31日	_110	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1, 436	\$	12, 297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111
 年度
 月

 \$ 20,109
 \$ 11,773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擔 保 用 途
質押活期存款(註1)	\$ 138, 616	\$ 113, 789	履約保證、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及長期
			借款擔保
質押定期存款(註1)	_	140,274	短期借款擔保
質押附買回債券(註1)	6, 000	6,000	應付短期票券擔保
土地(註2)	159, 297	145, 046	履約保證、短期借款及
			長期借款擔保
房屋及建築-淨額(註2)	57, 056	54, 765	履約保證、短期借款及
			長期借款擔保
機器設備(註2)	189, 077	112, 037	應付短期票券及長期借款
			擔保
投資性不動產(註3)	32, 452	32, 452	短期借款擔保
	\$ 582, 498	\$ 604, 363	

(註1)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2)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3)表列「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簽約但尚未付款之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資本支出分別為\$53,522 及\$28,936。
- (二)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因購買原物料已開狀而尚未押匯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及\$69,605。
- (三)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日止,子公司榮福(股)公司因承攬合約需求,由本集團及銀行開立的履約保證函分別為\$494,603 及\$309,825。

(四)截至民國 111 月 12 月 31 日止,子公司榮福(股)公司承攬之重大合約如下:

業主名稱 工程/勞務合約 契約金額 合約期間 新竹市環境保護局 新竹市垃圾資源回收 按每月實際操作 $111.2.16 \sim 131.2.15$ 廠委託操作管理 量請款 臺東縣環境保護局 臺東縣廢棄物能資源 \$ 538, 255 110. 1. $1 \sim 113$. 6. 27 中心效能提升統包 工程 屏東縣崁頂垃圾焚化 110. 12. 22 \sim 130. 12. 21 屏東縣環境保護局 按每月實際操作 廠整建營運移轉 量請款 ROT案(註)

(註)請詳附註六、(十二)無形資產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事。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集團金融工具之種類,請詳附註六及附註十二、(三)公允價值資訊之說明。

2. 風險管理政策

-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爲減少不確定性導致對本集團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集團承作遠期匯率合約以規避匯率風險;另本集團承作之衍生工具係為避險之目的,並非用以交易或投機。
-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 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辦認、評估與規避財 務風險。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 (A)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應透過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歐元及美元支出的預期交易,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於預期應收帳款收回之影響。
- (B)本集團以遠期匯率交易規避匯率風險,惟未符合避險會計之 所有條件,故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 債。
- (C)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子公司 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 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 -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 6,384	30. 71	\$ 196, 053
歐元:新台幣	2, 857	32.72	93, 481
日幣:新台幣	281, 927	0. 2324	65,52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104	30.71	3, 194
歐元:新台幣	126	32.72	4, 123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性	许(仟元)	進	;	率_	<u></u>	長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	9, 18	3		27.6	88	\$	254, 185
歐元:新台幣		10,60	3		31. 3	32		332, 08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67	'1		27. 6	86		18,573
歐元:新台幣		22	22	_	31. 3	32		6, 953

- a.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若新台幣對美元、歐元及日幣升值/貶值 1%時,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2,782 及\$4,486。
- b.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1 年度 及 110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 現)彙總金額分別為\$46,425及(\$18,973)。

B. 價格風險

- (A)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359 及\$272;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809 及\$2,325。

C.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借入之款項係屬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務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惟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若借款利率增加/減少10%,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增加/減少\$223及\$1,756,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 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 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依信用風險之管理,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一定天數,即開始評估減損。
- E. 本集團按授信條件對客戶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 以損失率法及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並納入對未來 前瞻性之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 以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本集團採用簡化做法之應收 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1</u>	年	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合	計
期初暨期末餘額	<u>\$</u> _	<u>\$ 23 \$</u>	23
	110	年	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合	計
期初暨期末餘額	\$ -	<u>\$ 23</u> <u>\$</u>	23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 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 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 B. 本集團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則由集團財務部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1,222,046 及\$675,014,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13	1年12月31日	11()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2,566,495	\$	966, 217
一年以上到期		176, 000		165, 136
	\$	2, 742, 495	\$	1, 131, 353

D.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u>111</u>	年	12	月	31	日	_1年內_	1至2	年內	2至5	5年內	<u>5年</u>	以上
非衍	生金	融負	債									
短	期借	款				\$ 63, 969	\$	_	\$	_	\$	_
應	付短	期票	券			96,000		_		_		_
應	付票	據(含	5關化	系人)		75, 248		_		-		-
應	付帳	款(含	5關化	系人)		326, 604		_		-		-
其	他應	付款				201,852		_		_		_
租	賃負	債				14, 907	13,	, 468	35	, 901	42	, 687
應	付公	司債				_		_	366	, 048		_
長				手或一								
			到期	部分)	22, 101		, 634	35	, 060	75	, 333
•	入保					_	•	, 190				-
110	年_	12	月	31	日	1年內	1至2	2年內	<u>2至</u>	5年內	<u>5年</u>	<u>·以上</u>
非衍	生金	融負	債									
短	期借	款				\$430, 124	\$	_	\$	-	\$	_
應	付短	期票	券			88, 766		_		_		-
應	付票	據(含	5關化	系人)		59, 811		-		-		_
應	付帳	款(含	6關化	系人)		431, 775		_		_		_
其	他應	付款				144, 116		_		_		_
租	賃負	債				12, 942	12	, 047	32	2, 219	48	3, 468
				- 年或 期部		6, 801		_		_		_
長				F或- 部分		22, 300	21	, 850	28	3, 463	44	, 232
存	入保	證金				_	21	, 334		_		-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 (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 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 投資之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 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可轉換公司債之買回權公允價值屬 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一)說明。

- 3. 除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係按預期支付之現金流量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折現的現值衡量外,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其他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含關係人)、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6,624	\$ -	\$ -	\$ 26,624
權益證券	8, 856	_	_	8, 856
公司債之買回權		420		420
	\$ 35, 480	\$ 420	\$ -	\$ 35,9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80,881	<u>\$</u>	<u>\$</u>	<u>\$ 80,881</u>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 27, 206</u>	<u>\$</u>	<u>\$</u>	<u>\$ 27, 206</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 232, 459</u>	<u>\$</u>	<u>\$</u>	<u>\$ 232, 459</u>

5.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淨值

- 6.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 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公司債之買回權通常係根據二元樹可轉債 模型評價。
- 7.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8.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未有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情事。

(四)其他資訊

- 本集團係跨國經營企業,因新型冠狀病毒爆發之影響,部份國家政府如歐洲及美洲等地區實施各項防疫措施,使得外銷受到一定程度之影響,本集團與客戶及廠商保持密切聯繫,以保持訂單之延續,惟實際可能影響程度,仍需視各國疫情後續發展而定。
- 2.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以及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之影響,本集團配合「企業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持續營運指引」,業已採行工作場所衛生管理相關因應措施並持續管理相關事宜,集團廠房均正常營運,所有方面並無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11 年度之資訊)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事。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請詳附表二。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 9.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情事。
-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情事。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六。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識應報導部門。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根據稅前損益評估營運部門之表現。此項衡量標準排除營運部門中非經常性收支之影響。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財務報告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三)部門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1			年		度
		螺絲業務		運輸業務		環保業務	 合 計
外部收入淨額	\$	2, 020, 488	\$	1, 896, 222	\$	900, 219	\$ 4, 816, 929
內部收入淨額		_		39, 943		_	39, 943
利息收入		1,012		160		703	1,875
折舊及攤銷		60, 835		6, 356		40,625	107, 816
利息費用		9, 812		394		4, 960	15, 166
部門稅前淨(損)利		423, 011	(4, 825)	(120,636)	297, 550
部門資產		2, 207, 932		323,514		1, 638, 397	4, 169, 843
部門負債		719, 615		121,667		713,223	1, 554, 505
		110			年		度
	_	110 螺絲業務		運輸業務	年 _	環保業務	 <u>度</u> 合 計
外部收入淨額	\$		\$		年 _ \$	環保業務 619, 292	\$
外部收入淨額 內部收入淨額	\$	螺絲業務	\$				 合 計
	\$	螺絲業務	\$	2, 060, 366		619, 292	 合 計 3,761,200
內部收入淨額	\$	螺絲業務 1,081,542 -	\$	2, 060, 366 28, 438		619, 292 573	 合計 3,761,200 29,011
內部收入淨額 利息收入	\$	螺絲業務 1,081,542 - 291	\$	2, 060, 366 28, 438 31		619, 292 573 74	 合計 3,761,200 29,011 396
內部收入淨額 利息收入 折舊及攤銷	\$	螺絲業務 1,081,542 - 291 57,790	\$	2, 060, 366 28, 438 31 1, 971		619, 292 573 74 7, 006	 合計 3,761,200 29,011 396 66,767
內部收入淨額 利息收入 折舊及攤銷 利息費用	\$	螺絲業務 1,081,542 - 291 57,790 13,172	\$	2, 060, 366 28, 438 31 1, 971 173		619, 292 573 74 7, 006 2, 490	 会計 3,761,200 29,011 396 66,767 15,835

(四)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合併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且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部門損益、總資產金額及總負債 金額,與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採用一致衡量方式,故無需調節。

(五)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廢鐵買賣、螺絲及相關產製品、承攬業務、廢棄物 統包業務及太陽能案場等工程專案、運輸、售電、代操作焚化爐及金屬熱 處理代工等業務。收入餘額明細請詳附註六、(二十四)營業收入之說明。

(六)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_111	年 度	_110	年 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 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3, 132, 228	\$ 1,498,790	\$ 2,831,151	\$1, 151, 689
德國	714, 174	_	356, 764	-
美國	295, 757	_	309, 883	_
其他國家	674, 770		263, 402	
	\$ 4, 816, 929	<u>\$ 1,498,790</u>	<u>\$ 3, 761, 200</u>	<u>\$1, 151, 689</u>

(七)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重要客戶(收入淨額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10%以上)資訊如下。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甲公司	\$	899, 450	\$	1, 122, 310
乙公司		769, 238		275, 401
丙公司		496, 599		732, 613
	\$	2, 165, 287	\$	2, 130, 324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是否					資金貸		有短期融通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為關	本期		實際動支		與性質	業務	資金必要之	提列備抵	擔保品	_ 資金貸與限	總限額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係人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金額	利率區間	(註1)	往來金額	原因	損失金額	名稱 價值	額(註2)	(註3)	備註
0	久陽精密股份	榮福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 45,000	\$ -	\$	=	2	\$ -	業務發展	\$ -	- \$ -	\$ 233, 553	\$ 467, 105	=
	有限公司		-關係人								需要					

- (註1)資金貸與性質代號說明如下:
 - 1. 有業務往來者。
 -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 (註2)資金貸與他人個別對象限額:
 - 1. 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最近一年度或當年度截至資金貸與時本公司與其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 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10%為限。
- (註3)本公司總貸與金額業務往來及資金融通各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的20%為限。
- (註4)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由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並報告股東會備查。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末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	股 數(任)	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_	公允價值	備註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第一金全球水電瓦斯及基礎建設 收益基金-累積型-美元-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13	ę	5, 821	_	\$	5, 821	_
	鋒裕匯理基金環球生態ESG股票 U美元	_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3		5, 687	_		5, 687	_
	股票: 春雨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369		8, 856	0.12%		8, 856	_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_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 563		34, 601	0.49%		34, 601	_
	友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_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 885		27, 993	0.31%		27, 993	_
	加捷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_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 244		18, 287	1.40%		18, 287	_
榮福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富蘭克林華美特別股收益基金— A累積型(美元)	_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36		12, 089	_		12, 089	_
台鋼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GAM多元股票基金系列-精品股票 基金(美元)	_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一流動	_		3, 027	_		3, 027	_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	息	仫	件	旃	_	in	夵	品	不	同	ッ	焅
X.	771	7137	11	74.7	_	ガマ	Л.	2	\sim	101	~	.18

								父勿除什典一力	股父勿个问之情				
				交易情形				形及	原因		應收(付)	票據、帳款	
												佔總應收(付)	
						佔總進(銷)貨						票據、帳款之比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率	備註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春雨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	701, 753	69%	月結30天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	37, 712)	(32%)	_
台鋼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745, 922)	(39%)	月結30天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55, 459	37%	_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3	ど易往來情形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2)	項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3)	備註
1	台鋼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2	銷	貨	\$ 39, 923	月結40天	1%	
				應收巾	帳 款	2, 831	_	_	
2	榮福股份有限公司	台鋼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	銷	貨	55,440	由雙方議定	1%	
				應收巾	帳 款	9, 324	_	_	
				合约了	資 産	8, 842	_	_	
				預付 1	貨 款	8, 880	_	_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編號。
-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原始投	資金	全額		期末持有		袖	皮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_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股)	比率(%)	 帳面金額	4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備註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台鋼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貨櫃出租、運輸 及包裝等服務	\$	110,000	\$	110,000	16, 000, 000	100%	\$ 204, 716	\$	28, 070	28, 070	子公司
	台鋼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回收物料、廢棄 物處理等服務		40,000		10,000	4, 000, 000	100%	42, 567	(3, 170) (3, 170)	子公司
	榮福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垃圾及事業廢棄物焚 化廠之委託操作管 理服務及中小型焚 化爐工程規劃、設 計、統包服務		427, 301		427, 301	47, 530, 588	67. 15%	604, 428	(79, 095) (55, 970)	子公司
台鋼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台鼎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 公司	台灣	從事財產及人事保險 經紀人等服務		19, 754		19, 754	500, 095	20.00%	20, 022	(437)	-	(註)
	茶福股份有限公司 茶福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垃圾及事業廢棄物焚 化廠之委託操作管 理服務及中小型焚 化爐工程規劃、設 計、統包服務		2, 380		2, 380	237, 956	0.34%	2, 380	(79, 095)	-	子公司 (註)
台鋼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台鼎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 公司	台灣	從事財產及人事保險 經紀人等服務		1, 718		1,718	43, 527	1.74%	1, 690	(437)	-	(註)
	榮福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垃圾及事業廢棄物焚 化廠之委託操作管 理服務及中小型焚 化爐工程規劃、設 計、統包服務		3, 637		3, 637	363, 750	0.51%	3, 637	(79, 095)	-	子公司 (註)
榮福股份有限公司	台鋼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能源技術服務		180,000		100,000	18, 000, 000	100%	135, 661		4, 139	-	子公司 (註)

(註)依規定得免揭露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備註
台灣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	12.05%	(註2)
慶欣欣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6, 870, 883	6.89%	(註2)
易昇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5, 500, 000	5. 52%	(註2)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 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持股比例計算之基礎含債券換股權利證書之股數。